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
聯絡人：馮曼玲
電話：037-558011
傳真：
電子郵件：sa1973@ems.miaoli.gov.tw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事務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1日
發文字號：府社婦字第11202839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政府機關「促進性別友善職場情境手冊」電子檔，請參考研議相關政策措施，並請轉知所屬相關權責機關/單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112年12月20日院臺性平字第1125026298號函辦理。
- 二、為促進政府機關協助私部門營造性別友善職場，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委託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製作旨揭手冊，透過企業訪談，瞭解企業在推動性別友善職場及落實各項性別平等政策與法令過程中，可能面臨之不同情境與困難，提出政府機關未來如何協助企業營造性別友善職場之建議，以促進女性在職場中之留任與升遷，並使不同性別工作者皆能在職場發揮潛能。
- 三、本手冊上載本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s://gec.ey.gov.tw>)，下載路徑：首頁>宣導及研究>宣導及活動資源>宣導平面文宣手冊>手冊)，歡迎各機關參考運用。



正本：本府各單位、本府所屬附屬一級機關、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事務中心

副本：



裝

訂

線

